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高等教育局、勞工事務局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2019年6月10日第725/E518/VI/GPAL/2019號函轉來，麥瑞權議員2019年6月5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9年6月12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重視本澳職業教育的發展，並在非等教育及高等教育等範疇，落實人才培養施政方針，為配合經濟適度多元化的發展策略奠定良好的基礎。

非高等教育範疇

在非高等教育方面，高中職業技術教育將貫徹發展學生升學及就業能力為宗旨，培育專業應用技術型人才。未來將落實法規修訂，加大資源投入，籌建“職業技術教育活動中心”等措施，促進職業技術教育發展。

教育暨青年局於本年1月11日公佈《職業技術教育制度》公開諮詢總結報告，現正草擬法規文本，審慎分析和研究收集到的意見，緊密與持分者保持溝通，爭取於本年內進入立法程序。

教育暨青年局通過舉辦講座及每年印發《入學指南》，讓家長及師生瞭解本澳職業技術教育、職業技術學校及有關課程，掌握本澳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行業的發展趨勢和人才需求，加強大眾對職業技術教育的正向認知。並通過資源投放、政策引導，鼓勵學校開辦職業技術教育課程，資助高中學生考取語文及專業技能認證，組織內地高等院校參訪活動，舉辦升學分享會，推行“高中畢業生升學輔導計劃”，協助職業技術學校學生銜接及適應高等教育課程。

2018/2019 學年共有 8 所公立和私立學校在高中開辦了 32 個職業技術教育課程，合共 80 個班級。有關課程涵蓋會展、文創、旅遊、商貿、中葡及中英翻譯等範疇，人才培養方向切合社會發展。配合澳門“創意城市美食之都”的人才需求，2019/2020 學年中葡職業技術學校與旅遊學院合作推出“國際廚藝課程”，為高中生提供同時具備高中學歷和技術及專業資格證書課程。

教育暨青年局目前正在路環石排灣 CN6a 地段籌建職業技術教育活動中心。該中心將設有“國際廚藝區”、“會展、服裝形象及舞台設計區”及“文化創意產業區”三個專業主題培訓區域，為學生和市民提供學習和實踐相關職業技能的場地，舉辦相關的教育活動，並為有關學生提供職業技能知識理論學習、教學情境、實習、職業技能證照考試等機會。

隨著《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下稱《規劃綱要》)的公佈，特區政府通過教育、推廣、活動等多種方式，讓廣大市民認識及了解



《規劃綱要》，助力建設大灣區。教育暨青年局正配合特區政府的統一部署，全力推進大灣區建設中有關非高等教育和青年領域的工作，推動青年主動積極參與大灣區建設之中。

高等教育範疇

特區政府支持和鼓勵高等院校配合本澳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及人才培養的需要，開辦更多不同類型的職業導向型課程，培養更多不同領域的應用型人才。

現時本澳十所院校中，有教學和研究相結合的綜合型大學，亦有以應用教學為主的專業學院。2018/2019 學年正在運作的高教課程共 280 個，約 70 個學士學位課程具職業導向，涉及範疇包括語言治療、護理、翻譯、建築、設計、廚藝、會計、酒店管理、社工及教師等。除本地課程外，亦有外地高等院校在本澳開辦非全日制的高教課程，2018 年共有 29 個非本地高教課程在本澳運作，當中學士學位課程共有 8 個，而大部分均屬職業導向型的課程。

新的《高等教育制度》法律及相關配套法規中已預留空間，院校可按規定將專業經驗及職業培訓等轉換或認可為學分，上限為課程總學分的百分之二十，有利於在職或已接受相關培訓的人士繼續升讀高等教育課程，為應用型人才的能力提升奠定基礎。

此外，院校亦可透過學分制開辦多元化的課程，例如澳門管理學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院和聖若瑟大學已開辦副學士文憑課程，為在職人士提供學習不同的專業知識技能及持續進修的機會；完成有關課程的人士，可申請入讀與該文憑所對應的同一知識範疇的學士學位課程第三年級，有關制度可讓居民更有彈性地選擇修讀高等教育課程，配合社會發展需要。

積極推動職業培訓，提升技能及學歷水平

勞工事務局亦一直因應經濟及勞動市場的發展，透過舉辦多元的職業培訓課程及技能測試，以協助本澳居民在職場向上或橫向流動，並為各行業儲備發展所需的應用人才。同時積極配合有關部門的工作，落實《高等教育制度》法律及相關配套法規中，院校可將職業證照、專業經驗及培訓等轉換或認可為學分的規定，共同推動本澳居民進一步提升技能及學歷水平。

局長

老柏生

老柏生

2019年7月15日